

大发明的读后感(模板5篇)

认真品味一部作品后，大家一定收获不少吧，不妨坐下来好好写写读后感吧。什么样的读后感才能对得起这个作品所表达的含义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搜集的读后感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大发明的读后感篇一

“啊，原来21世纪的飞速发展是这些发明家们创造的呀！”我读着书情不自禁的说着。

这本书的名字叫《影响世界的100个重大发明》。主要讲了许多名人，经历了许多许多的困难才敲响胜利之鼓。也讲了许多名人从小立志，长大后不管旁人的嘲笑，坚持研究发明，最终成为成功人士的故事，等等。

在发明家的`生活中，几乎只有坚持、努力、不放弃这三个词语。

其实，在成功人士的背后，还有许多感人的故事。

比如说伟大的发明家爱迪生在发明灯泡时，经过1年多的连续作战，尝试6000多种材料，试验7000多次，才使灯泡发出光，虽然只亮45小时。

还有四大发明、书的发明、无线电的发明等等，都是发明家们实验了无数次，用了不计其数的时间的而得出的巨作。

这一比，可看出，差距是多么大。

21世纪的科学技术迅猛发展，国际竞争日益激烈，社会的信息化，经济的全球化，都是那些伟大的发明家经过不懈地努力，才创造出来的。

记住，成功人士的口头禅“我一定能成功。”从今天起，我们一定要做“我一定能成功”的人。

大发明的读后感篇二

《小失误大发明》讲述了九十多个发明创造的故事，都是从失误当中形成的发明。原来我们这个世界上很多看起来很棒的东西，好多是从意外引发出来的。

比如：柠檬饮料是一名叫总督的人发明的，很久以前印度有个风俗，吃饭前都是用柠檬水来洗手的，但是因为总督从外地来不知道，所以就把柠檬水给喝了，后来别人见了都喝，这样柠檬水就成了人们爱喝的饮料。

防震玻璃是一位化学家发明的，他不小心把一个药瓶碰到了，但瓶子虽然布满了破碎的裂纹，但没有碎片。他进一步研究，原来玻璃内贴着一层膜，所以他就发明了这种新型防震玻璃。

涂改液是一位打字员发明的。每次打字打错字的时候都要重新打过，一次他走在街上，看见别人刷墙，刷错了都用颜料把错的地方覆盖起来，他就做了一种白色的液体，打错字的时候就盖上去，后来传到了世界各地。

通过这么多有趣的发明故事，我深深地感到，只要你关心周围的事物，从一些失误中吸取教训，大胆去想大胆去做，任何人都能成为发明家。失误并不可怕，只要你从中吸取教训，并能坚持深入地研究，你一定会成功。

任何发明都要懂得许多知识，越多知识就越容易成功，所以我们要努力学习，多读课外书，提高自己的能力。

大发明的读后感篇三

1853年夏天，乔治(George Crum)在美国纽约一流的度假胜地萨

拉托加(saratoga)当厨师。那里的月亮湖旅馆餐厅提供法国式炸马铃薯条，乔治通常按照标准的法国尺寸制作。这种食品在17世纪风靡法国，那时托马斯·杰弗逊是美国驻法大使，他非常喜欢吃薯条。于是就把制作方法带到美国，并在蒙蒂塞洛(monticello)把炸薯条当作一道正式晚宴菜肴招待客人。

在月亮湖旅馆，一个顾客(有些文献称是百万富翁范德比尔特)发现厨师乔治做的炸薯条太厚，他不喜欢，因此拒绝付帐。于是乔治又做了一批薄一点的，但同样不能让他满意。被激怒的乔治就决定教训这位客人，他把薯条做得非常薄非常脆，以至于叉子都插不起来。然而，并没有达到他的预期目的，客人非常喜欢这种浅黄色、像纸一样薄的马铃薯片。其他客人也要求乔治为他们做这种薯片。从此，菜单上出现了萨拉托加薯片，并成为特色食品。

不久这种薯片被包装并且出售，刚开始是当地的，然后就风靡整个新英格兰地区。终于乔治开了他自己的餐厅，特色就是薯片。那时马铃薯要靠手工削皮和切片。在上世纪二十年代马铃薯削皮机的发明使得薯片从小规模制作变成销售量最大的零食。

关于发明的小故事

大发明的读后感篇四

1879年的一天下午，在美国巴尔的摩大学的实验室里，俄国化学家法利德别尔格，正愉快地在瓶瓶罐罐中迂回穿梭。今天他的心情格外好，一是他正在做的芳香族磺酸化合物的合成实验进行得很顺利，很快就会有结果出来；二是今天是他的生日，妻子娜塔莎已备好了晚餐，等他回去欢聚呢。

暮色降临大地，实验室逐渐暗了下来。法利德别尔格在煤气灯下聚精会神地注视着烧瓶。翻滚的溶液，早已把晚上生日晚餐的事忘得一干二净了。终于，实验有了眉目，他高兴

地拿起桌上的铅笔，在实验记录簿上记下了实验结果。此时，墙上的挂钟“当当”地敲了起来，“哎哟，已经6点了。”他这才想起过了晚餐的时间，匆匆将铅笔往口袋里一插，套上外衣就往家跑。

妻子与丈夫一起忙了起来。丈夫摆上了酒杯、餐具，妻子则端来一盘盘菜肴。晚餐在欢愉的气氛中开始了。

法利德别尔格叉起一块牛排，往嘴里塞去。突然，他停止了嚼动，略带诧异地问：“娜塔莎，今天你在炸牛排里放了糖？”“没有啊，从来没有听说过有往牛排中加糖的。不过，”妻子也奇怪地说，“今天的菜肴是有点不大对头，你尝尝看，这色拉也带有甜味。”

晚餐后，法利德别尔格仍在想这个奇怪的甜牛排和甜色拉。出于科学家的习惯，他要把原因找出来。在检查完厨房用品后，他把疑虑的目光盯向了餐具，他舔了舔盘子的边缘，略有所思，再舔了舔自己的手，然后，马上抽出口袋里的那枝铅笔，也用舌头舔了一下。

“问题出在铅笔上，出在铅笔上！”法利德别尔格发疯的大声嚷了起来，“娜塔莎，你瞧，凡是我用手接触过的餐具都带有甜味，而这甜味都来源于我用它写过字的铅笔。可以肯定，铅笔上的甜味是在实验室里沾上的。看来，实验室里一定有一种奇怪的特别甜的物质，我要去查个究竟。”

法利德别尔格风风火火赶到实验室，点上煤气灯后，逐件逐件地仔细检查实验用过的器皿。终于，他发现甜味来自一种叫邻磺酰苯酰亚胺钠的化学物质。

这个偶然的发现给法利德别尔格开辟了一条通向新的发明的道路。从此，他集中全部精力，一心去研究这个煤焦油中提取出来的物质。他从又黑、又粘、又臭的煤焦油中提炼出甲苯，经过硫酸磺化、五氯化磷和氨处理后，再用高锰酸钾氧

化，最后经过结晶、脱水而得到了一种特别甜的白色结晶体。他把它叫做“糖精”，并测出它比蔗糖要甜500倍。

大发明的读后感篇五

我很喜欢这本书，书里面的故事都是因为失误或错误让人变得更聪明而发明出新的东西。

比如可乐：从前，有一家药店开发出了一种能治疗头痛病的药水。一天夜晚，药店要关门的时候有一位病人来看病，医生因为是晚上，没有认真配药，病人尝了尝，味道不错。医生想：平常配的药水味道怎么和今天不一样？第二天，医生检查了一遍，结果发现把白水加成了碳酸水了，可乐也就因为这一粗心大意诞生了。

又比如皮蛋：一百年多年前，有一个工人在家里做工，他家院子里养了一只鸡，鸡喜欢把蛋下在石灰桶里，所以他每天都要从石灰桶里拿蛋。一天工人忘了从石灰桶里拿鸡下的蛋。过了几天，工人才发现那个蛋没拿出来，心想：这么多天了，蛋会不会坏了。当他拨开鸡蛋皮时，他发现鸡蛋白已经变成绿色了，还带透明，咬一口，味道清凉爽口。这就是皮蛋。

通过这本书，我知道了：犯错误不要紧，要从错误中吸取教训，犯了错也不要盲目的、过早的下结论。

你们是不是也想看《小失误大发明》这本书。